

证券代码：603926

证券简称：铁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23

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

三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16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6日以短信、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智林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独立董事3名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》

本次调整是根据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能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执行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

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公司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规定，严格管理募集资金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6 日